

新北市新店 垃圾焚化廠	3XO-041 協助民眾尋找失物作業標準	文件編號	3XO-041
		頁 次	1 / 3
1. 目的			
<p>因服務區民眾不慎將重要之財物誤棄於垃圾車中，載往新店焚化廠傾倒處理，本廠配合緊急協助尋找，避免民眾財物損失。</p>			
2. 範圍			
<p>適用於本廠。</p>			
3. 權責			
<p>本文件由操作課制定，由全品組及管理代表核准後開始實施。</p>			
4. 定義			
<p>4.1 警衛室：負責本廠大門管制，民眾出入廠時間、人數、基本資料記錄，通知攜帶身份證件與登記之核對。</p>			
<p>4.2 地磅室：負責管制垃圾車進廠。</p>			
<p>4.3 傾卸平台專責人員或中控室人員：</p>			
<p>4.3.1 協調及確認公所垃圾車車號。</p>			
<p>4.3.2 負責引導該垃圾車至 NO.8 垃圾檢查平台，協助尋找，並注意現場所有人員安全。</p>			
<p>4.3.3 負責說明本廠協尋作業流程的方式</p>			
5. 作業內容			
<p>5.1 作業流程</p>			
<p>5.1.1 本廠人員接獲民眾告知需協尋失物，即時通知地磅室值班人員暫時停止該公所垃圾車輛進廠傾倒，並記錄需協尋失物民眾姓名、電話、地址、丟垃圾時間及地點後通報環保局駐廠監督及顧問公司人員。</p>			
<p>5.1.2 依協尋民眾丟垃圾之時間、地點查詢服務區之公所清潔隊，確認收集之垃圾車後，該區隊其餘垃圾車得繼續進廠執行傾倒作業。</p>			
<p>5.1.3 協尋民眾進廠時需先至警衛室登記姓名、地址、聯絡電話、身份證編號及入廠時間等基本資料。</p>			

新北市新店 垃圾焚化廠	3XO-041 協助民眾尋找失物作業標準	文件編號 頁 次	3XO-041 2 / 3
<p>5.1.4 該垃圾車到廠後需查明該批垃圾收集之時間、地點是否符合條件，若是則引導該垃圾車至 N0.1 垃圾檢查平台，由本廠人員、公所人員及民眾配合尋找。</p>			
<p>5.1.5 協尋民眾入廠必須穿戴安全帽及安全鞋 or 安全雨鞋得以移至平台尋物(民眾配戴之安全用具由警衛室提供)。</p>			
<p>5.1.6 如聯繫的時效性已過，該車垃圾於協尋民眾來電告知前早已傾倒入儲坑，引領民眾至吊車控制室觀看本廠垃圾存放情形，並詳細說明垃圾車進廠流程、垃圾儲坑概況及垃圾攪拌情形；委婉說明失物一旦傾倒入垃圾儲坑，便不易找尋。</p>			
<p>5.1.6 協尋民眾離廠時需至警衛室辦理出廠手續，確實紀錄離廠人數及時間。</p>			
<p>5.1.7 失物協尋標準作業流程如附件。</p>			
<p>6. 相關文件</p>			
<p>無。</p>			
<p>7. 使用表單</p>			
<p>無。</p>			
<p>8. 附件</p>			
<p>8.1 失物協尋標準作業流程。</p>			

附件



